

中國文化大學 函

地址：111臺北市士林區華岡路55號
承辦人：李慧珠
電話：(02)28610511#45405
傳真：(02)28615031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校運字第11300037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30003729_Attach1.pdf、113000372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際扶輪3522地區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與本校，共同舉辦113年度全國青少年反毒識詐公益街舞大賽活動，請代為轉發所屬單位歡迎參加，毋任感荷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際扶輪3522地區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、中國文化大學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、全國高級中學家長大聯盟、中華太極有氣協會、文大/體健學院/不分系、臺北市高職學生家長聯合會、臺北市中國文化大學校友會。
- 四、活動地點：花博公園流行館(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58號)
- 五、【報名、第一階段/初賽】各組不限制隊數，均可參加「第一階段/線上評選」。報名與初賽截止日期：113年公告日起~113年10月15日(六)止。
- 六、【第二階段/決賽】各組均於線上完成預先審查，以最後入

學輔校安室 113/10/11 13:25



121130100821 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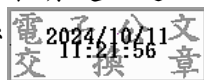
圍前12強，進入「第二階段/現場實體」決賽。決賽日期：
現場實體比賽113年10月20日（星期日），決賽地點：花博
公園流行館（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58號）。

七、檢附全國青少年反毒識詐公益街舞大賽簡章(如附件
1~2)。

八、報名網站：『<https://www.synergy.tw/events.php>』網
站，請領隊(1個人即可)隊代表團隊先加入會員，方能進後
台，並請隨時更正團員、同意書、上傳影片資料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
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
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
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
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
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校運動與健康促進學系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